

证券代码：832171

证券简称：志晟信息

公告编号：2025-024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4 年，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工作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独立董事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李小蓉女士、独立董事王春和先生、独立董事王传顺先生，其中召集人由具有会计专业资格的独立董事李小蓉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的全部成员均具有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审计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发挥审查、监督作用，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为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工作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8 日	《关于 2023 年业绩预告报出事项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	《2023 年审计报告（初稿）》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审核报

		告的议案》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9 日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审计委员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在董事会及本委员会担任的职务	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李小蓉	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4/4
王春和	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4/4
王传顺	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4/4

三、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在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工作全面评估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其在相关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审核与评估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相关部门进行充分有效沟通，并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指导内部审计的职责，并持续关注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和制度运行的有效性，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及财务管理事项等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中存在重大问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和计划执行，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确保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落到实处。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

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公司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职、恪尽职守，有效地监督指导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促进公司内控制度的进一步完善。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将继续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工作，认真履行公司赋予的各项职责，推动公司内控制度的持续优化和经营效率的进一步提高。

河北志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